



法務部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2 日

發稿單位：檢察司

連絡人：調部辦事主任檢察官李仲仁

連絡電話：02-21910189

編號：114

除惡務盡，清剿到底，檢警調全面查辦！

嚴懲重罰，絕不容許戕害人權之犯罪再度發生

對於近日發生詐欺集團囚禁、凌虐被害人等嚴重戕害人權之犯罪，人神共憤，檢警機關已全力偵辦，並主動溯源追查，一一將涉案被告逮獲，從嚴究辦，後續必定將所有涉案犯嫌全部繩之於法，絕不寬貸。

行政院蘇院長非常重視此類重大刑案對於社會治安之影響，日前於主持治安會報時亦表示：「臺灣不是東埔寨，誰敢作奸犯科，政府必定徹底打擊，清剿到底。」而為展現政府打擊詐騙集團、減少民眾或社會受到詐騙損失之決心，行政院業於今（111）年 7 月 15 日頒布「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」，以「識詐」、「堵詐」、「懲詐」及「阻詐」四大面向建立跨部會合作機制，由本部擔任偵查打擊面向的主辦機關，並責請臺灣高等檢察署（下稱臺高檢署）建構專責查緝及督導中心，積極推動打詐專案行動。此外，本部為進一步達到溯源追緝幕後詐欺首腦之目標，更督請臺高檢署擬定「跨境詐欺集團溯源斷根計畫」及「跨境網路犯罪大數據查緝計畫」，由檢警調等執法機關秉持「強力瓦解、全面澈查、嚴查速辦、從重求刑」

等執法共識，全面查辦相關案件，主動向上溯源，務求清剿瓦解詐欺、人口販運、戕害人權等犯罪組織及共犯集團。

本部也再一次呼籲，政府絕不容許任何破壞社會治安、造成國人傷亡或財產損失之犯罪發生，對於詐騙集團以不法手段囚禁、凌虐被害人等嚴重戕害人權的犯罪行為，一定除惡務盡，全國執法機關將以積極溯源、斬斷金流、消滅組織、從重究責為手段，全面查辦，任何不法之徒切勿以身試法，否則終究後悔莫及！